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函

地址：241026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63號

承辦人：彭國益

電話：(02)2971-5606 分機108

傳真：(02)2989-4496

電子信箱：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中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新北重職教字第112962808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中心辦理「中區新進教師暨領域召集人108課綱宣導實」，請貴校薦派社會領域教師參加，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112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一)計畫目的：協助新進社會領域教師及領域召集人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基本規定與推動方向及相關配套措施，進而規劃十二年國教相關課程。

二、參加對象：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之社會領域教師等，共計錄取30位。

三、活動資訊：

(一)研習時間：112年8月25日(星期五)09：30～12：40

(二)研習地點：大湖農工圖書館二樓自主學習空間

(三)研習時數：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08/18



1120005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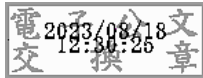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2年8月23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止，填寫報名表單(<https://reurl.cc/qLE5kp>)完成報名。中心將於研習後至全國在職進修網核發時數。

四、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

五、檢附首揭研習實施計畫請參閱中心網站(<https://reurl.cc/XEzjma>)。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推動中心助理，電話：(02)2971-5606轉108或106。

正本：110學年度各公私立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綜合型學校名錄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